

Paper 255

全球氣候協定的執行情況及其對能源政策的影響

全球氣候變化已成為當今社會面臨的重大挑戰，溫室氣體排放的持續增長對生態系統、人類健康及經濟發展造成深遠影響。為應對氣候變化，各國通過國際合作簽署了一系列全球氣候協定，如《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FCCC)、《京都議定書》和《巴黎協定》，以實現溫室氣體減排、限制全球升溫幅度及推動低碳發展。全球氣候協定的執行情況直接影響各國能源政策的制定與調整，尤其在能源結構優化、可再生能源推廣及碳排放管理等方面具有重要指導作用。

在執行層面，全球氣候協定通過設定國家自主貢獻（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 NDCs）、減排目標和報告機制，推動各國在能源、交通、工業和建築等領域採取低碳措施。協定的約束和激勵機制促使國家優先發展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源效率、推廣碳捕集與利用技術，並在政策、財政和市場工具上提供支持。例如，一些國家通過碳稅、排放交易體系和綠色金融政策，將國際承諾轉化為國內減排行動，並通過可再生能源激勵計畫加速能源轉型。

然而，全球氣候協定的執行效果存在差異，受國家經濟發展水準、能源結構、技術能力及政策實施能力等因素影響。一些發展中國家在減排壓力和經濟增長之間尋求平衡，可能延遲低碳技術的推廣，而發達國家則更多依賴創新技術和市場機制實現減排目標。協定執行的不均衡性也對全球能源市場、能源投資和跨國技術合作產生直接影響。

本研究旨在系統評估全球氣候協定的執行現狀及其對各國能源政策的影響，重點分析減排目標、政策工具與能源結構調整之間的關係。同時，將探討國際協定對能源技術創新、低碳投資以及可再生能源推廣的推動作用，為制定更加有效

的能源政策和實現全球減排目標提供理論依據與實踐指導。